

※要保人可透過本公司免費服務電話(0800-010850)、網站(<https://www.south-china.com.tw>)或總、分公司及其他分支機構查閱公開資訊文件。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業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詳細承保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本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華南產物無人機責任保險共用保險金額附加條款

110.01.13(110)華產企字第 022 號函備查

第一條 共用保險金額之約定

茲經雙方同意，要保人於投保華南產物無人機責任保險（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後，投保華南產物無人機責任保險共用保險金額附加條款（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被保險人於執行遙控無人機群飛作業時，因發生承保範圍內之意外事故遭受賠償請求所致之全部損失，本公司依主保險契約「投保無人機明細表」所列之全部無人機共用主保險契約所約定之保險金額，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本公司所負之累積最高賠償金額仍以主保險契約所約定之保險金額為限。

第二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事項，如與主保險契約牴觸時，依本附加條款約定辦理，其他事項仍適用主保險契約之約定。